证券代码：301389　　证券简称：隆扬电子　　公告编号：2026-062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民主表决，同意选举陈先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组建之日起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附件：

陈先峰先生

197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8年1月至1999年6月任惠阳科惠电路有限公司IPQC；1999年9月至2000年6月任景嘉电子绝缘材料（昆山）有限公司IPQC；2001年9月至2003年6月任隆扬有限品管主办；2003年6月至2020年12月历任隆扬有限生产部经理、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2020年8月任鼎炫控股材料事业总部副总经理；2018年11月至2020年12月任深圳隆扬监事；2019年8月15日至2020年7月28日任昆山酷乐执行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昆山群展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年12月至2026年3月任鼎富真空科技（淮安）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2月至2025年9月任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5年9月至今任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2025年9月至今任苏州德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8月至今任常州威斯双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陈先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昆山群展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225,000股股份。除此之外，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为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